

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5 年 3 月 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3 月 6 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发出，会议应到监事 3 名，实到监事 3 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公司监事长王春生先生主持。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关于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(详见公告编号为 2015-028 号的“关于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”)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降低公司财务费用，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。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内容及审议程序均符合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上述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行为，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度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。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3.3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。

该议案同意票数 3 票，反对票数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五年三月九日